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供應鏈管理系論文品質與管考準則

114年2月18日113學年度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114年2月24日113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供應鏈管理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維護研究生之學 位論文品質,依本校精進學位論文品質實施辦法規定,訂定本準則。
- 二、本系研究生之論文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資格,依學位授予法及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 辦法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本系每位專任(案)教師得指導研究生人數,上限以每屆3人為原則。二位教師共同指導者,每位研究生以0.5人計。

前項如有特殊情形者,由本系系務會議決定之。

- 四、研究生之學位論文須與本系專業領域相符,經指導教授審查通過後,依本系論文計畫審查會議審查同意。
- 五、本系研究生辦理學位考試前,須繳交論文初稿,並經線上偵測剽竊系統檢查後,其比對 相似度應低於百分之二十。論文繳交圖書館前,指導教授得再次要求學生進行論文比 對。
- 六、本準則經院務會議通過後,送教務處備查;修正時亦同。